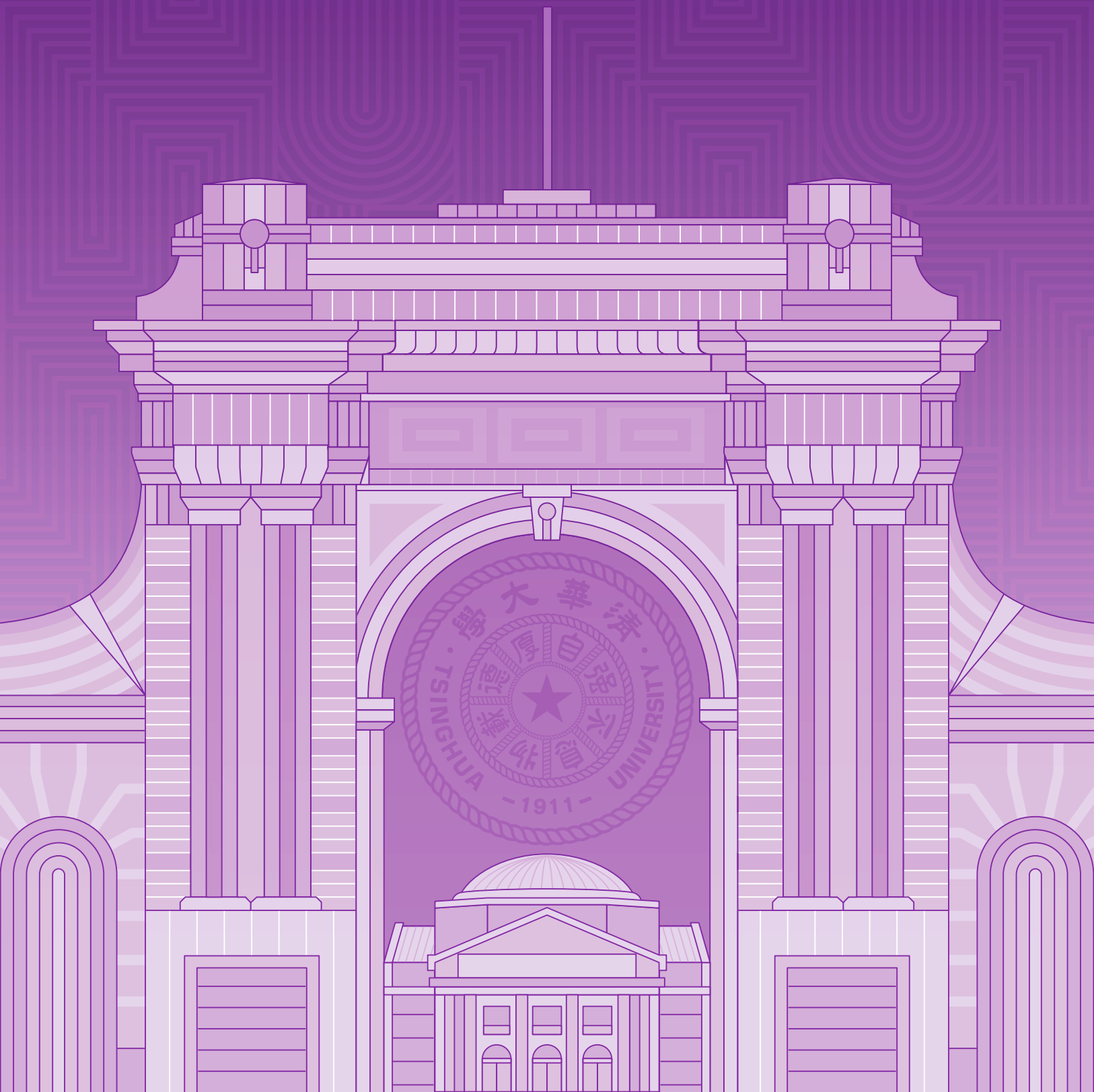




清华大学
Tsinghua University

新生入学须知 | 2026

FRESHMEN GUIDELINES



新生入学须知 | 2026

FRESHMEN GUIDELINES





行前准备事项

P.01 新生入学准备事项

P.09 2026 级新生骨干训练营选拔通知

P.10 新生入学安全提示

新生报到指引

P.11 新生入学报到流程

校园生活提示

P.12 学生奖助体系介绍

P.14 校园卡（学生卡）使用须知

P.15 电子身份及清华邮箱启用须知

P.17 大学的另一种打开方式：应征入伍政策介绍

P.19 关于校园交通出行的特别提示

P.20 学生公费医疗介绍

AI 学习指南

P.21 构建你的智能学伴“清小搭”

P.23 新生入学前置教育必修环节《大学如何学》

附件 1 | 清华大学学生公寓住宿申请

附件 2 | 清华大学新生家庭经济情况调查表

附件 3 | 清华大学新生奖励金申请通知

附件 4 | 普通高校新生应征入伍宣传单

附件 5 | 清华大学学生奖励与资助简介

温馨提示

1. 请确认通知书邮寄信封中包含附件 4-5，如内容缺失，请及时联系招生办公室：010-62770334。
2. 如有需调整新生报到时间或报到程序，学校将发布至清华大学本科招生网（<http://join-tsinghua.edu.cn/>），请新生同学务必在临近报到日期前登录清华大学本科招生网查看是否有更新通知或公告。



新生入学准备事项

清华大学新生入学须知 | 2026

亲爱的同学，这份清单是你新旅程的贴心向导，建议根据个人节奏规划进度。对于每条事项，请仔细阅读本须知中的具体说明文字，避免遗漏信息导致手续延误。

特别提示：若“新生入学前预填报系统”无法正常激活，可能是由于新生数据尚未完全同步，请 24 小时后再尝试激活。

准备事项		涉及时间段	咨询电话 / 邮箱	参考 页数	完成 进度
新生入学前预填报系统相关事项： https://pre-register.tsinghua.edu.cn/	学校超市被褥服务	7.14-8.2 24:00	010-62789284	5	
	新生经济情况调查	7.14-8.11 24:00	010-62782028	6	
	新生提交学生卡电子照片	8.4-8.12 24:00	010-62773044	6	
	报到当日亲友入校提前报备	7.14-8.14 24:00		7	
	学费及住宿费网上缴纳	8.13-8.18 24:00	010-62788730	7	
新生网选代管院系		7.5-7.31 24:00	010-62770334	4	
通过“清华家园网”公众号登记住宿事项		接到通知书 -8.3	010-62782840	4	
新生骨干训练营报名		7.22-8.5 16:00	010-62784614	9	
新生户口迁移		接到通知书 -8.19	010-62783270	3	
“清小搭”使用体验		8.1-8.20		21	
行李托运		建议报到前 5 天以上托运		6	
新生档案及党团关系移交		接到通知书 - 报到前		2	
北京新生（男生）兵役证		接到通知书 - 报到前		4	
查看是否有更新通知或公告		临近报到日期再次确认			
报到时间		8.19 7:00-18:00	010-62793001 查号	11	
申请新生奖励金		8.1-9.1		附件 3	
新生军训		8.24-9.11		8	
《大学如何学》AI 课（前置必修环节）		8.1-9.13 24:00	learning@tsinghua.edu.cn	23	
新生入学英语、数学、物理分级（分班）考试		入学后另行通知		8	

一、新生档案及党团关系移交注意事项

为规范高考考生档案的管理工作，各省市招生主管部门对学生档案的移交办法作出了明确规定。考生应当按照当地省级招生主管部门的要求，办理本人纸质档案的移交工作。

（一）由各省招生部门统一邮寄档案材料的考生

接到录取通知书后，考生须在来校报到之前联系所在中学督促当地招生部门，及时将纸质档案材料邮寄到清华大学招生办公室。

请按以下地址邮寄：

收件人：清华大学招生办公室（新生档案）	邮 编：100084
地 址：北京市海淀区清华大学本科招生办公室	电 话：010-62770334

（二）本人自带档案材料的考生

1. 接到录取通知书后，考生应当及时携带录取通知书、准考证和身份证到所在中学或当地市（区、县）招办办理手续领取本人纸质档案材料。请注意：档案袋必须密封并加盖档案密封章，个人不得私自拆封。

2. 报到当天，考生本人将所有档案材料交到本人所在院系迎新点。

新生档案材料包括高中学籍材料、高考材料、党团材料以及其他，具体为：

（1）高中学籍材料，包括：a、高中毕业生登记表；b、学生综合素质评价表；c、学生综合发展报告；d、学生成长报告；e、高中学籍表；f、高中成绩单。

由于各省情况不同，高中学籍材料有所差别。每名学生的高中学籍材料必须至少具有以上六种材料中的任何一种。

（2）高考材料，包括：a、高考报名登记表；b、体检表；c、高考成绩；d、保送材料（保送生）。由于各省情况不同，高考材料有所差别。

（3）团组织关系材料，包括：a、入团申请书；b、入团志愿书；c、介绍信。团员证原则上由团员本人保管。如入团申请书遗失，应由团员自行补齐；如入团志愿书遗失，应由入团单位开具遗失证明。

（三）凡学生党团员，入学报到的同时应转入党团员正式组织关系

1. 共产党员入学报到时应转入党员正式组织关系。根据《中国共产党党员教育管理工作条例》，按以下情况转接：
• 北京生源的学生党员，由具有在本市内转接党员组织关系权限的党委在“北京市党员 E 先锋”发起转接，直接转入录取院系或书院党委下属的党支部。

• 非北京生源的学生党员，由具有转接党员组织关系权限的党委通过全国组织关系转接系统发起转接，直接转入录取院系或书院党委。

2. 线下团组织关系转接需要介绍信，由本人到中学团组织部门开出，抬头写“共青团清华大学委员会”。报到时到所在院系迎新点办理。线上团组织关系转接方式将在新生报到时由各院系通知。若团员未注册过任何共青团线上系统，可在团组织关系材料完整的情况下于报到后由院系组织注册青春北京。

二、新生户口迁移注意事项

- 1. 新生户口可自愿申请迁入清华大学学生集体户。报到时不迁入的，视为放弃迁入，在校期间不再迁入；在校期间不能迁出，毕业时按毕业流程迁出。
- 2. 北京生源（居民户口、已解决进京）不用办理该项手续。
- 3. 香港、澳门、台湾地区新生不用办理该项手续。
- 4. 具备户口迁移资格且自愿迁移户口的新生请按下述流程办理：

第一步

外省市迁入的新生持录取通知书到当地派出所开具《户口迁移证》原件；北京市内院校学生集体户口的新生持录取通知书到所在学校集体户口管理部门领出《常住人口登记卡》原件。新生户口迁移不支持“跨省通办”。

第二步

在《户口迁移证》/《常住人口登记卡》左上角用铅笔写明“高考省份、院系、学号及手机号”。

第三步

在集体户口服务系统中注册并填写户口迁移信息：请于8月初迎新库更新后注册申请，系统录入截止时间是2026年8月19日24:00。未按时填写视为自愿放弃户口迁移。



集体户口服务系统

第四步

报到当日将《户口迁移证》（或《常住人口登记卡》）原件交至院系指定负责户口迁移工作人员（如：辅导员）。工作人员统一收取后在2026年9月15日17:00前送至户口办（联系电话：010-62783270）。

- 5. 新生统一落户时间为2026年12月31日。户口迁移证上的有效期请忽略。户口迁移证“超过有效期”也可以落户清华大学学生集体户。在此提醒新生及家长：因落户过程较长，请将“户口迁移证”拍照或复印留存备用。落户期间户口迁移证处于流动状态，不能开具任何证明及使用（包含办理身份证、护照、签证等）。落户期间务必保管好个人身份证，并提前规划好办理护照、签证等涉及户口的个人事务。
- 6. 请特别注意：学生集体户口落户期间及在校学习期间，“姓名、曾用名、民族、出生日期、出生地、籍贯、身份证号码”等基本信息均以户口迁移证为准不能更改。如有修改需求，请在办理迁移证之前完成修改；办理迁移证时务必准确核对基本信息，以免影响来校落户及日后学习生活。也请新生和家长将此事及时告知各迁出地派出所。

- 7. 请迁入户口的新生及家长按照下图“户口迁移证”图例上的“所有说明”，仔细核对迁移证，不符合图例要求将不予落户。图例中未作说明的，则无特别要求。
- 户口迁移证上三个公章（含一个骑缝章、两个圆章），缺一不可。
- 户口迁移证上各项必须全部机打；如有手写，请另附说明或在备注中说明不能机打原因，并加盖“户口专用”章。
- 敬请各迁出地派出所按上述要求一次性协办，以免增加三方不必要麻烦。
- 提交户口迁移证之前，请用铅笔在左上角写明“高考省份、院系、学号及手机号”。
- 新生户口迁移相关问题咨询电话：010-62783270。

“户口迁移证”图例说明：

注：此处请新生用铅笔注明参加高考的“省名称”

并标明：院系、学号、手机号

京迁字第 ***** 号

户主或与户主关系				
姓名	姓名必填，且必须与录取通知书上姓名一致，繁体也必须一致。			
曾用名	曾用名如果有多个，请选择一个。			
性别	性别必填			
民族	民族必填			
出生日期	出生日期必填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出生地	出生地必填，且必须填写至市或县，如手写补或改，须加盖“户口专用”章。			
籍贯	籍贯必填，且必须填写至市或县，如手写补或改，须加盖“户口专用”章。			
文化程度				
职业				
婚姻状况				
公民身份证件编号	身份证号必填，且必须清晰。			
迁移原因	可填：大中专招生			
原住址	原住址必填，且必须清晰。			
迁往地址	可填：“北京市海淀区清华园1号”或“清华大学”			
备注	“农业户”须注明，其他户别可忽略不计			

注：此证仅作居民迁移户口的证明，不准涂改、转借，遗失须立即报告当地户口登记机关，持证人到达迁入地后，将此证交给户口登记机关，申报户口。

注：此处必须盖“户口专用”章

注：因清华大学将为全体新生统一时间集体落户，所以本证有效期可“超期”。

三、北京新生（男生）兵役证事项

- 根据北京市兵役登记相关规定，凡具有北京市户籍且年满18周岁的男性新生，在办理入学手续时需出示以下材料之一：
- 有效的《北京市公民兵役证》；
- 全国征兵网（<https://www.gfbzb.gov.cn/>）出具的兵役登记信息。未办理兵役证的同学可通过以下方式完成登记：
- (1) 携带相关证件至户籍所在地街道/乡镇武装部现场办理；
- (2) 登录全国征兵网完成线上登记。

四、新生网选代管院系注意事项

请所有新生收到录取通知后，及时登录清华大学本科招生网“信息公开”的“录取查询”栏目（http://bk.join-tsinghua.edu.cn/bz/wsbm/lqcx_login.jsp）查询本人的“高考录取”结果。

“高考录取查询”结果中没有“代管院系”信息的同学，务请按查询页面的提示在我校指定时间内（登录<http://wxyx.join-tsinghua.edu.cn>）申请本人在清华大学通识教育培养阶段意向进入的代管院系（简称“网上申请代管院系”），以便为你安排后续入学事宜。“网上申请代管院系”系统开放起始时间为2026年7月5日0时，系统关闭时间为2026年7月31日24时，登录系统使用的“考生号”为新生高考报名的14位考生号、务请在系统关闭前填写和提交申请，系统关闭后学校将不再受理新生的代管院系申请。2026年8月3日后请登录“网上申请代管院系”系统查询本人的网上申请代管院系结果，并在新生报到时到此“代管院系”报到（报到现场将会有各院系报到位置图和指引）。

“高考录取查询”结果中已有“代管院系”信息的同学，无需再网上申请代管院系，请直接在新生报到时到此“代管院系”报到。

五、新生住宿须知——关注“清华家园网”微信公众号

你好！欢迎入住清华大学学生社区，“安全、健康、文明、自立、优雅”是我们在学生社区开展学生生活素质培养的目标。我们在学生公寓设有学生社区德育助理，帮助大家熟悉集体生活。在这里你会参加安全教育、社区文化活动等，有兴趣的同学可以加入学生楼委会，参与管理、锻炼能力。我们组织丰富多彩的社区课堂，为同学们量身打造“寓”见成长计划，以“浸润式”、寓教于乐的方式，开展整理收纳、安全健康、人际交往、绿色环保、文明礼仪等主题活动，欢迎大家参加，学习生活知识、舒缓身心、愉快交友！

为了更好地服务新生，学生社区管理服务中心建设了微信公众服务号——清华家园网、微信视频号——THU学生社区。各位同学在收到录取通知书后，通过搜索“清华家园网”“THU学生社区”或分别扫描后面的二维码即可关注。进入公众号后，点击“新生通道”，你可以体验到如下服务：

1. 查看 《清华大学学生公寓住宿协议》《清华大学学生公寓住宿管理办法》和《清华大学教室管理规定》；
2. 浏览 《我是新生》；
3. 新生生活习惯登记（请务必于 8 月 4 日前提交登记）；
4. 新生安全知识测评（成绩通过后可查询本人住宿楼号、房间号及房间全景图）；
5. 新生加长床申请（身高 195cm 以上可申请，申请截止日为 8 月 3 日）。

 如有问题，可联系 010-62782840（工作日 8:00 ~ 17:00）咨询。

特别提示：“清华家园网”微信公众号不仅提供了新生通道，还提供了社区服务通知、报修、宿舍充电值、公寓公共空间预定、社区课堂报名、垃圾分类督导预约等功能，可为同学在校期间提供服务，建议同学进行关注。“THU 学生社区”微信视频号通过发布短视频，展现安全、绿色、健康、幸福的学生成长社区风貌，期待你的加入。

以上各项功能也可通过电脑进行访问，
网址为：http://newstu.myhome.tsinghua.edu.cn



清 华 家 园 网



T H U 学 生 社 区

温馨提示

1. 学生公寓设备设施说明

学生公寓楼内安装有公共淋浴、公共饮水机、自助洗衣机、自助售货机等设备设施，同学可自愿选择使用，相关信息请咨询本楼楼长，或联系学生公寓总服务台（C 楼 109 室），电话 010-62793003。楼内的公共淋浴、公共饮水机、盥洗室水龙头刷校园卡消费，自助洗衣机、自助售货机等手机扫码消费。

学生公寓房间内配有空调，空调遥控器已放置在房间内。学生公寓总服务台电话 010-62793003。

需要到公共浴室洗浴的同学请报到后携带本人的学生证，自行到北区浴室充值窗口办理洗浴卡。开放时间为 17:00 ~ 22:00，联系电话 010-62782277。

2. 学校不为新生统一提供生活用品，请新生自行准备。

为服务广大新生，校内天猫校园店为新生准备了整套床上用品，每套床上用品约 518 元（以实收为准）。内含棉被、棉褥、床垫各 1 床，被罩、床单、枕巾、枕套各 2 条，聚酯纤维（荞麦壳）枕芯 1 个（经北京市纺织纤维检验所检测通过）。床上用品自愿购买，需要的新生请务必于 2026 年 8 月 2 日之前登录“新生入学前预填报系统”（网址 <https://pre-register.tsinghua.edu.cn/>）确认是否预订，预订的床上用品天猫校园店将统一配备至本人宿舍内，床上用品购置款需使用中国银行开立的手机银行自助缴纳，请新生报到后于 9 月 30 日前到中国银行紫荆公寓支行（清华大学学生服务中心一层）领取缴费流程并完成缴费。此外，迎新报到当天，天猫校园店也有部分床上用品及生活用品现场销售。

特别说明：①未满 18 周岁需到线下天猫校园门店内缴费；②部分床位尺寸小于常规被褥，介意的同学请谨慎预定。

新生床上用品配置清单

编号	名称	规格 (mm)	重量 (g)	加工工艺要求	品级	数量	备注
1	棉被	2100×1500	2500g（不含被里、被面重量）	拉网、外包，机器行缝	三级皮棉	1	
2	褥子	2000×900	1500g（不含被里被面重量）	拉网、外包，机器行缝	三级皮棉	1	
3	床单	2300×1200		包边	合格品	2	
4	被罩	2200×1550		侧开口 55 厘米拉链	合格品	2	
5	枕芯	630×350	750g	荞麦壳及聚酯纤维	合格品	1	
6	枕套	700×450		平边 2 厘米	合格品	2	
7	枕巾	750×450	130g	纯棉气流纺毛圈织造	合格品	2	
8	床垫	2000×900	2000g（不含布套重量）		合格品	1	
9	手提袋 / 防雨布	700×600×400			合格品	1	
						13 件套	518 元

 联系人：张娜

 联系电话：010-62789284 / 13811496369

六、行李托运注意事项

新生可自主选择委托快递服务公司进行行李托运。

1. 快递服务公司行李托运

（1）如需托运行李，请自行在各快递公司官网或就近至快递网点下单，下单过程中需按照国家相关法律法规正确填写信息，收件地址要具体到住宿公寓楼号，格式为“清华大学学生公寓 XX 号楼”，住宿公寓为紫荆学生公寓的要在地址中写明，格式为：“清华大学紫荆学生公寓 XX 号楼”。

（2）托运的行李中勿夹带危险品、流质品、贵重物品。各种票券及录取通知书等证件请不要放在托运行李中。托运行李的包装必须牢固、结实，外部不得附插其他物品，行李包装要做到雨季防湿。

（3）行李到达清华大学后凭手机取件短信到学校行李提取处领取自己的行李。

2. 行李提取处

紫荆 18 号楼与气膜体育馆之间，迎新期间领取时间为报到当天 9:00 至 20:00。

3. 请勿携带家具

行李箱最大尺寸不要超过 85cm × 60cm × 40cm，否则无处存放。

温馨提示

新生行李无法提前进入学生公寓楼，请务必在报到当天领取行李。

七、新生经济情况调查填写须知

1. 请所有新生用电子身份登录“新生入学前预填报系统”（网址：<https://pre-register.tsinghua.edu.cn/>），进入新生家庭经济状况申报系统按照要求认真填写“家庭经济状况申报模块”。填写完“家庭经济状况申报模块”后，需要申请学校经济资助的新生继续填写“经济资助申请模块”；不需要申请学校经济资助的新生不用继续往下填写。《清华大学 2026 级本科新生家庭经济情况调查表》详见随录取通知书寄送的附件 2，如有特殊情况，可填写纸质版家庭经济情况调查表，报到时交给院系学生事务工作助理老师。

2. 请申请经济资助的新生务必激活中国银行长城校园借记 IC 卡。

3. 系统关闭时间：2026 年 8 月 11 日 24 时。

4. 为保证学校资助工作有效进行，新生应如实填写自身的家庭经济情况，开学后院系老师将开展谈话核实。

5. 联系部门：清华大学学生资助管理中心。

 联系电话：010-62782028

 电子邮件：xscswb@tsinghua.edu.cn

八、新生提交学生卡电子照片须知

请新生于 2026 年 8 月 4 日 8:00 — 8 月 12 日 24:00 登录“清华大学新生入学前填报系统”（网址：<https://pre-register.tsinghua.edu.cn/>），并按以下要求提交电子照片。

1. 建议使用 Chrome、Firefox、Safari、Edge、360 及搜狗（高速模式）等浏览器。
2. 照片要求：.JPG 格式，20 ~ 200KB 大小，白色背景，近期免冠大头证件照。
3. 学校将对提交的照片进行审核。审核未通过的学生，可在提交截止日前再次提交。
4. 照片审核通过的新生，报到当天在院系报到处领取学生卡。
5. 未提交照片或照片审核不通过的新生，报到当天无法领取学生卡。

补交电子版照片，办理学生卡流程另行通知。

特别提醒

此照片用于制作学生 IC 卡（且本科阶段不能更换照片）。请勿使用美颜拍照，或对照片进行修图，否则将影响在校期间需要人脸识别的相关工作，如每学期的注册、自助打印成绩单等。

九、报到当日亲友入校相关事项

学校鼓励新生自行报到。如确需亲友陪同入校的，每位新生至多允许 5 位亲友陪同。新生须提前在清华大学“新生入学前预填报系统”（网址：<https://pre-register.tsinghua.edu.cn/>）为陪同亲友申请网上报备，报备通过后方可入校。报备通过的亲友入校时须出示居民二代身份证。

因学校食宿条件有限，不能提供亲友在校内的住宿，请提前做好妥善安排。学校会安排校园巴士，便于新生和陪同亲友从校门乘车前往报到区。

十、报到当日新生入校和接站事项

学校报到当天 7:00 至 19:00 在北京站、北京西站等设有新生接车点。各站点志愿者持印有“清华大学”标识的指示牌，有需要的新生可跟随志愿者的引导，乘坐校车到校报到。新生也可自行安排直接到校报到，建议从清华大学东北门（也称为紫荆门，离住宿报到点最近）、东南门或西门入校。

十一、新生缴费事项

今年入学的新生一般交费不超过 6200 元（美术学院设计学类和美术学类的新生共需交费不超过 11200 元），具体费用如下：

学 费	住宿费
美术学院设计学类和美术学类学费 10000 元 / 生 · 学年 其他专业新生学费 5000 元 / 生 · 学年	不超过 1200 元 / 生 · 学年

新生缴费指南

我校学生缴费采取学生网上自助缴费方式和委托银行代扣代缴方式。

1. 网上自助缴费方式

我校已开通新生网上自助缴纳学费和住宿费的功能，同学可登录 <https://pre-register.tsinghua.edu.cn/> 进行在线缴纳学费和住宿费，具体缴费事宜以及开通时间请登录网站查询。

2. 银行代扣代缴方式

在同学收到录取通知书时，同时会收到一张中国银行长城校园借记 IC 卡，这是学校为每位新生在中国银行北京紫荆公寓支行开立的借记卡，该卡主要用于学校发放奖学金、各种补助、交纳学费、住宿费及校园卡圈存等。

新生接到录取通知书后，请将入学所应缴纳的学费、住宿费通过住所附近任何一家银行汇款到该借记卡中，生活费也可随学费等一起汇出，款项在汇出后一般 3 ~ 5 个工作日到账，学校将在报到日前统一委托银行代扣代缴学费、住宿费。

为保证汇款能及时到账和扣款成功，如有条件请务必在当地中国银行完成长城校园借记 IC 卡激活，卡片激活后方可接收汇款。请新生尽量选择到规模较大、业务齐全的中国银行网点办理汇款业务。北京市的新生可以由本人到北京市任意一家中国银行所属营业网点的柜台将款项存入借记卡。

汇款格式：

收款人：学生姓名
收款账号：中国银行长城校园借记 IC 卡卡号（卡号为卡面 19 位阿拉伯数字）
汇入行名称：中国银行北京紫荆公寓支行

-  1. 在汇款附言栏内，一定加注收款人联系电话，否则可能会影响及时入账。
2. 我校学生缴纳学费、住宿费将开具财政电子票据，同学可于 10 月份以后登录清华大学信息门户网自行下载电子票据。

下载路径：登录清华大学信息门户网【通过用户名（学号）和密码登录】→应用导航→财务→学费、住宿费电子发票下载

注意事项：

1. 学生来校时一定随身携带学校开立的中国银行借记卡。
2. 借记卡密码可在当地中国银行的 ATM 机上更改。
3. 请新生尽量提前汇款或网上自助缴费，如确实不能及时缴费，报到时持带有银联标志的银行卡或者使用微信、支付宝等方式进行现场缴费。
4. 请新生务必到紫荆 C 楼中国银行交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复印在同一张 A4 纸上），用于完善个人银行信息。如新生未满 18 周岁，请学生及其监护人携带两人身份证、户口簿及出生证明至当地中国银行办理一张一类账户借记卡。来校报到后请携带身份证、学生证及银行卡至清华大学学生服务区 C 楼中国银行进行关联绑定。中国银行北京紫荆公寓支行咨询电话 010-62770915/62770939，咨询时间 9:00 ~ 17:00。

十二、军训及服装事宜

新生报到后，8 月 24 日至 9 月 11 日军训。

军训服装费：195 元 / 套。军训服装包括：迷彩服上衣 1 件、迷彩服裤子 2 条、体能服上衣 2 件、迷彩帽 1 顶、数码迷彩鞋 1 双、编织武装带 1 条、编织内腰带 1 条、领章 1 副、臂章 1 枚。费用由厂家直接收取，收取方式入学后另行通知。

香港、澳门地区学生，须参加军事训练课程。中国台湾地区学生，本人自愿参加军事训练课程的，经学校批准后可以参加，不参加军事训练课程者须参加《台湾新生集训》课程。

十三、新生入学英语、数学、物理分级（分班）考试

英语分级考试。为更好地开展因材施教，入学后全体新生须参加英语分级考试，包括听力、阅读、写作，笔试优异者加试口语。分级成绩仅用于选课指导，请同学们做好准备，考试时间和考场安排在入学后另行通知。非英语语种的新生及国际学生不需要参加英语分级考试。

数学基础分班考试。为有效解决新生数学基础水平参差不齐、学习进度不均衡的问题，落实因材施教的教学原则，组织安排“2026 级本科新生数学选课指导测试”。本次考试将采用线上方式。建议全体本科新生按时参加并完成数学入学基础分班考试。本次分班考试主要考察高中核心数学知识。考试旨在精准摸排新生数学基础能力，进而有针对性地开展分层教学，帮助同学们更好地学习大学数学基础课程。请各位新生提前做好备考准备，具体考场安排及相关注意事项，将在新生入学后另行统一通知。

物理基础分班考试。为解决学生物理基础不平衡的问题，采取因材施教方式教学，入学后将面向参加分层教学试点院系或书院的新生进行物理基础分班考试（包括力学和电磁学），把基础接近的学生分在一个教学班上课，提高课堂效率。大学物理 1 根据力学成绩分班，电磁学成绩则用于大学物理 2 分班依据。请同学们做好准备，考试时间和考场安排在入学后另行通知。港澳台学生和国际生学生自愿参加。

清华大学党政办公室 清华大学招生办公室
二〇二六年七月



2026 级新生骨干训练营选拔通知

亲爱的同学：

清华大学一贯重视学生骨干培养工作，希望学生能够在学校期间做到“又红又专，全面发展”。为此，学校决定选拔部分新生骨干提前入校参加 8 月 16 日至 8 月 18 日（即新生正式报到前三天）的新生骨干训练营,更好地发挥新生骨干在集体建设中的带动作用。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1. 申请条件：①热爱祖国，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拥护社会主义制度；②在高中阶段有过丰富的社会实践、志愿公益服务和学生工作经历；③已经加入中国共产党的同学（含正式党员和预备党员）原则上要求必须参加本次培训。
- 2. 有意愿报名参加本次新生骨干训练营的同学，请在规定时间完成报名，学校将根据报名信息确定入选名单，并通知入选学生具体报到事宜。

报名时间	7 月 22 日 09:00 至 8 月 5 日 16:00
报名方式	访问网页 http://freshman.student.tsinghua.edu.cn 注册并完善个人信息，提交后请耐心等待结果。

学校暂定于 8 月 9 日前确定学生入选情况，学生可在 8 月 9 日中午 12 点后在网站上查询入选情况（如有调整，将发布通知至清华大学本科招生网并在新生骨干训练营报名网站进行提示）。入选学生可以查询具体培训安排，准备报到。报到时间为 8 月 16 日 09:00 到 18:00，报到地点为清华大学紫荆篮球场。

如有其他原因不能按时提交报名申请，请及时与清华大学党委学生部联系。

联系方式	办公电话：010-62784614；010-62780129（周一至周五：上午 8:30 ~ 12:00，下午 13:30 ~ 17:00） 电子邮箱：xsbdj@tsinghua.edu.cn
------	--

- 3. 有关入学事宜请按《2026 年新生入学须知》的要求准备。培训期间住宿安排在学生公寓，生活用品请自备，个人生活费用自理。如果按照“新生入学注意事项”在学校超市预订了生活用品,在培训报到时即可领取使用。就餐使用学生卡,按“校园卡（学生卡）使用须知”在网上按时完成填报程序后,报到时即可领取。学校提倡“独立报到”,鼓励学生自主、自立,请家长尽量不要陪同学生来校。建议学生自带行李到校，也可将培训期间不使用的行李托运，待正式报到时提取。
- 4. 培训内容包括“认识清华精神”“开启大学生活”“优秀集体养成”等环节。
- 5. 培训安排在校内进行，要求全程参加，不得无故缺席或迟到、早退。如有特殊情况，请在网上报名时注明，或报到后向老师辅导员说明。

预祝你在清华园生活愉快，收获满满！

清华大学党委学生部
二〇二六年七月



新生入学安全提示

为助力同学们平安抵达清华园，顺利开启大学生活，保卫处温馨提醒以下注意事项：

一、道路千万条，安全第一条

- 1. 来校时，请选择乘坐正规公共交通工具，看管好个人行李，贵重物品随身携带并妥善保管。
- 2. 学校倡导绿色出行，为师生提供全年免费共享单车。入校报到完成电子身份认证后，即可登录“行在清华”微信小程序，点击共享单车模块领取免费骑行权益。紫色共享单车是清华定制单车，仅允许校内使用；绿色共享单车是普通单车，可自由骑行进出校园。
- 3. 校园内多是机非混行道路，人流量车流量较大。骑行时要注意观察路况，减速慢行，切勿脱把、逆行、横冲猛拐、分心骑行。
- 4. 不在校内使用电动自行车或摩托车。
- 5. 校园道路禁止使用轮滑、滑板、平衡车等非正规交通工具。

二、害人之心不可有，防人之心不可无

- 1. 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及学校各项规章制度，严禁对他人实施暴力、骚扰等行为；不发布、不传播损害国家主权、破坏民族团结的言论，以及涉黄赌毒、暴力恐怖、网络谣言、诈骗信息，杜绝泄露他人隐私、诋毁他人名誉等违规行为。
- 2. 妥善保管录取通知书、户口迁移材料、个人档案、身份证、手机、银行卡、现金等重要证件与财物。
- 3. 增强反诈意识，警惕冒充客服、快递人员、公检法工作人员、师生、亲友等身份的电信网络诈骗。切勿向陌生人透露本人及家人的身份证号、住址、资产、银行卡信息、短信验证码等内容，远离网络贷款，不随意向陌生账户转账汇款。请及时接听反诈劝阻电话：北京反诈中心（010）96110、清华大学校园反诈中心（010）62796110。
- 4. 宿舍内贵重物品及时入柜上锁，留意是否有陌生人尾随，遇可疑人员及时向宿管人员报告。离开宿舍务必关好门窗，严禁留宿校外人员。
- 5. 在食堂、操场、教室、图书馆等公共场所，笔记本电脑、手机、饰品等贵重物品请随身携带或妥善保管；停放自行车务必落锁，防止财物遗失。
- 6. 自觉抵制传销、上门推销、校园传教等违规活动，发现相关情况及时向保卫处反映。
- 7. 北京市行政区域全域为无人驾驶航空器管制空域，所有室外飞行活动必须依法申请审批，未经批准严禁飞行。
- 8. 校内人员接待来访亲友，严格执行来访报备制度，遵循“谁报备、谁负责”原则，严禁违规私自带人入校。

三、遵守安全规定，远离火灾风险

- 1. 来校请勿携带烟花、爆竹、油类等易燃易爆物品、有毒有害危险化学品以及其他管制物品。
- 2. 来校后，需认真参加消防安全培训，掌握消防安全知识，熟练使用灭火器，熟悉学习、生活场所安全出口和紧急疏散路线，遇到火情及时报警并安全逃生。
- 3. 遵守学校安全管理相关规定，禁止在宿舍、实验室、办公室等公用房内为电动车电池充电、私接乱拉电线、使用违章电器、使用明火、吸烟等行为,严格落实“人走断电”安全措施，消除电气火灾隐患。
- 4. 生活中谨防因电线短路、电器故障、遗留火种等引发火灾，造成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四、牢记求助电话，及时报警求助

如遇危险或突发困难，请及时拨打报警求助电话，寻求帮助。校园报警求助：

保卫处 24 小时综合值班电话：
(010) 62782001、62799119（火情）

清华园派出所 24 小时接警电话：
(010) 86435727、86435814、86435726

了解更多关于校园安全信息，请关注“平安清华”“行在清华”微信公众号，或登录清华大学保卫处网站 <https://peace.tsinghua.edu.cn>。



平 安 清 华



行 在 清 华

祝同学们平安抵达！

清华大学保卫处
二〇二六年七月



新生入学报到流程

报到日期：2026 年 8 月 19 日

请新生同学凭本人有效居民身份证和《清华大学录取通知书》于 2026 年 8 月 19 日到清华大学报到，办理入学手续。

报到时间：8 月 19 日 7:00 至 18:00

报到地点：清华大学学生服务中心（C 楼）

请勿提前报到，无特殊理由亦不能延期报到。按学籍管理规定，因故不能按期报到者，应当提前向所在书院、学院、学系（简称院系）按要求正式请假。未请假或者请假逾期者，除因不可抗力等事由外，视为放弃入学资格。清华大学查号台 010-62793001。

为使广大新生同学们能够方便、快捷地办理各项报到手续，学校采用“数字化迎新”报到模式，**新生需持带有条形码的录取通知书**在迎新现场（清华大学学生服务中心前，即 C 楼前）查询、办理各项报到手续。由于上午新生报到较集中，建议北京生源下午来校报到。

以下各项手续的办理不分先后

- 到被录取的院（系）迎新点报到，查询入学交费是否代扣成功，如发现个人基本信息有误，请及时反映并由院系迎新点负责老师带领到迎新点总服务台办理更正手续。
- 入学交费代扣未成功或未在网上自助缴费的同学，可持银行卡或使用微信、支付宝等交费方式到入学交费处（C 楼 105）交费。
- 请新生务必到清华大学学生服务中心（C 楼）104 中国银行紫荆公寓支行提交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复印在同一张 A4 纸上），用于完善个人银行信息。
- 若需办理临时贷款手续，可到绿色通道处咨询办理。
- 到院（系）迎新点档案接收处移交个人档案及团员档案（统一邮寄的除外），团员需交团组织关系转接介绍信。
- 自愿申请迁入清华大学学生集体户的同学，请将《户口迁移证》（或《常住人口登记卡》）原件交至院系指定负责户口迁移工作人员（如：辅导员）。北京户籍男生，需将《北京市公民兵役证》交由各院系迎新点院系负责老师查验。
- 到行李提取处领取行李。
- 到住宿处办理入住手续。

清华大学党政办公室 清华大学招生办公室
二〇二六年七月

注 若在报到当天 18:00 以后到达学校，可先到清华大学学生服务中心（C 楼）109 室学生公寓总服务台办理住宿手续，第二天到本院（系）咨询，再办理各项报到手续。

特别提示

如有需调整新生报到时间或报到程序，我校将更新本通知并发布至清华大学本科招生网（http://join-tsinghua.edu.cn/），请新生同学务必在临近报到日期时登录清华大学本科招生网查看是否有更新通知。



学生奖助体系介绍

清华大学自 2006 年起建设了助学金、勤工助学、奖学金、国家助学贷款、“绿色通道”（临时借款）、困难补助、学费补偿代偿相结合的本科生“新资助体系”，2017 年，学校进一步推出学生资助“阳光工程”，确保所有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能够接受公平的有质量的教育，让党和国家的资助政策像阳光一样温暖心灵、照亮前途。

目前，我们主要通过以下方式给学生提供资助：

1. 新生报到前

入学困难补助：如果新生家庭经济特别困难，不能提供学生来校报到的路费，新生可以按照《2026 级新生入学须知》的说明，与学生资助管理中心办公室联系，申请困难补助。核准后，学校会在报到前为学生发放火车硬卧标准的来校路费，同时提供到校后前两个月的基本生活费。

生源地信用助学贷款：生源地信用助学贷款是指国家开发银行等金融机构向符合条件的家庭经济困难的普通高校新生和在校生发放的，学生和家长向学生入学前户籍所在县（市、区）的学生资助管理中心或金融机构申请办理的，帮助家庭经济困难学生支付在校学习期间所需的学费、住宿费的助学贷款。生源地信用助学贷款为信用贷款，不需要担保或抵押，学生和家长为共同借款人，共同承担还款责任。本科生每人每年最高可贷款 20000 元。

2. 报到 / 注册时

“绿色通道”（临时借款）：新生在入学报到时如果存在缴费困难，可以直接通过报到现场的“绿色通道”申请无息临时借款缴纳学费和住宿费，顺利完成注册手续。

“绿色通道”大礼包：内置教材卡、自行车卡、游泳卡、超市卡、理发卡、观演卡等，新生可根据实际需求向院系工作助理教师申领。

3. 新生入学后

助学金：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在每年秋季学期经学校认定后，可以申请助学金。助学金是我校学生资助的主要形式，为无偿资助。目前，学校已经设立了 200 余项助学金，人均获助学金金额超过 9000 元，能够保障学生在校期间的基本求学费用和生生活费。

勤工助学：新生从大一入学后就可以开始申请校设勤工助学岗位。学校每年设立 12 支分队，共计 3000 余个勤工助学固定

岗位，按照每小时 27 ~ 55 元不等的报酬标准资助参与的学生，实现学生的自我教育、自我管理、自我服务。

奖学金：升入大二二年级后，上一年度表现优秀的学生可以申请奖学金。奖学金肯定了学生在过去一年的努力，既是一种奖励，更是一种荣誉。目前学校共有奖学金 200 余项，每年有 47% 左右的本科生获得奖学金，奖励金额从 2000 元到 30000 元不等。

国家奖学金	设立于 2002 年，是新中国成立以来首次冠以“国家”名称的奖学金，这一奖项也是国家在高校本专科阶段设立的最高荣誉，本科生奖励额度为每人 1 万元。
特等奖学金	设立于 1989 年，用以表彰全面发展、综合素质优秀，或者在某一方面具有突出表现或成绩，在学生中发挥良好的引领示范作用的学生。每年评选不超过 10 名本科生，目前奖励额度为每人 3 万元。
蒋南翔奖学金	设立于 1989 年，用以纪念 1988 年去世的蒋南翔校长，代表了清华校友对蒋南翔校长的怀念和对在校同学的期望，激励学生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目前奖励额度为每人 2 万元。
一二·九奖学金	由清华大学上个世纪三十年代校友，日籍华裔企业家、文学家张宗植学长于 1987 年捐资设立，表达了对清华和青年的热爱，鼓励青年师生为祖国的科技事业刻苦学习、奋发上进。目前奖励额度为每人 2 万元。
王大中奖学金	清华大学原校长王大中院士荣获 2020 年度国家最高科学技术奖，王大中院士、高祖瑛教授伉俪将国家和学校的全部奖励金捐赠给清华大学，设立“王大中奖学金”，奖励额度为每人 2 万元。
邓稼先奖学金	2024 年是“两弹一星功勋奖章”获得者、清华大学校友邓稼先诞辰 100 周年，学校为深刻缅怀邓稼先的功绩、品格和精神，设立了“邓稼先奖学金”，奖励额度为每人 2 万元。
新生奖励金	新生奖励金分为两种类型：类型一旨在奖励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且在中学阶段表现优异的新生，类型二旨在奖励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且具备自强精神的新生。《清华大学新生奖励金申请通知》详见附件 3。

困难补助：困难补助由政府和学校专门为家庭经济困难的学生设立，包括临时困难补助和各类专项补助。临时困难补助主要用以解决突发性的临时困难（自然灾害补助、突发变故补助、大病紧急救助）。专项补助包括：饮水洗澡电话补助、冬衣补助和寒假返乡路费补助等。

“鸿雁计划” 境内外交流支持：大多数的本科生在学习期间能够获得境内外交流机会（社会实践、学期交换等），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可以向学生资助管理中心申请经济支持，获得交通、住宿等基本花销支持。

“鸿雁计划” 训练营：以语言培训为主体，体育、美育、劳育协同推进，职业发展与心理支持为补充，助力家庭经济困难学生五育并举全面发展。

“鸿雁计划” 科创支持专项：支持科研兴趣浓厚并具备一定科研创新基础的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开展科创活动。

4. 毕业后

学费补偿、贷款代偿：在校期间应征入伍或毕业后选择去基层就业的学生，可以向学生资助管理中心提出申请，符合国家资助政策的，可以享受学费补偿或助学贷款代偿。

学生资助管理中心办公室

通讯地址：北京市海淀区清华大学李兆基科技大楼 B330-1 室
邮 编：100084
联系电话：010-62782028
(工作日 8:30 ~ 12:00, 13:30 ~ 17:00)
电子邮箱地址：xscswb@tsinghua.edu.cn



清 华 学 生 资 助

清华大学学生资助管理中心
二〇二六年七月



校园卡（学生卡）使用须知

1. 学生卡的功能

清华大学校园一卡通学生卡（简称学生卡）是学生在校园期间的身份证件，既可用于电子身份识别，又可作为个人电子钱包使用。学生卡仅限本人使用，不得转借他人。

学生卡可以在校内完成图书借阅、餐饮消费、出入门禁、医院医疗、会议签到以及公寓内公共饮水机或淋浴设施消费等功能。

2. 学生卡的领取

新生于 2026 年 8 月 4 日 8:00—8 月 12 日 24:00 登录清华大学新生入学前填报系统 (<https://pre-register.tsinghua.edu.cn/>)，并按要求提交电子照片用于制作学生卡。照片要求 .JPG 格式，20 ~ 200KB 大小，白色背景，近期免冠大头照。特别提醒：此照片本科阶段不能更换，请勿使用美颜拍照，或对照片进行修改，否则将影响在校期间需要人脸识别的相关工作，如每学期的注册、自助打印成绩单等。

学校将对提交的照片进行审核，审核未通过的学生可在 8 月 12 日 24:00 前再次提交照片。按照要求及时上传照片并审核通过的新生，报到当日直接到所在院系领取学生卡。

未提交照片或照片审核不通过者，报到时无法领取学生卡。报到后补交电子照片，办理学生卡具体流程另行通知。

证件照示意图：



3. 学生卡的使用及管理

(1) 密码

学生卡的初始密码由六位数字组成，默认为学生入学时在教务系统中登记证件编号的后六位（一般为身份证号、留学生为护照号、军官证号等），其中非数字位（汉字或英文字母）取 O。领取学生卡后，应立即通过清华校园卡微信小程序（见下图）、综合服务网站 (<https://card.tsinghua.edu.cn>) 或学生卡自助设备上修改密码。



清 华 校 园 卡

(2) 充值、挂失、解挂

充值、挂失、解挂及信息查询可通过清华校园卡微信小程序、综合服务网站 (<https://card.tsinghua.edu.cn>) 或学生卡自助设备进行。

(3) 补卡

- 学生本人通过自助设备补卡，补卡费 20 元（由学生卡余额支付）
地点：六教 A 区零层入口，紫荆 C 楼 102
设备开放时间：全天 24 小时
- 如遇特殊问题可到注册中心进行人工办理
联系电话：010-62794720
办公地点：紫荆学生服务楼二层 201
办公时间：周一至周五，上午 8:00 ~ 12:00；下午 1:00 ~ 5:00

(4) 注册

每学期开学初，学生应携带学生卡在规定时间内通过自助注册机或到注册中心人工进行注册，否则学生卡将失效。具体注册时间，请在前一学期结束前登录信息门户网站 (<http://info.tsinghua.edu.cn>) →校内资讯→查询“教务通知”栏中的《注册通知》。

清华大学注册中心
二〇二六年七月



电子身份及清华邮箱启用须知

亲爱的同学：

你好！

热烈欢迎你成为清华大学的一员！我们是生活在互联网时代的一代，请大家先了解一下学校的信息化服务吧！

清华大学的学生电子身份被定义为“三位一体”，即“学号 + 账号 + 密码”。

- 学号由 10 位数字组成 nnnnLLxxxx，nnnn 是 4 位年号、LL 是 2 位类别码、xxxx 是流水号。
- 账号由字母和数字组成，字母根据姓名的汉语拼音自动生成，数字为激活年份的后两位。
- 密码由同学们自行设置。

报到现场，激活电子身份

在正式报到之后，新生可以获取完整的“学号 + 账号 + 密码”的电子身份，并开通邮箱。

开通清华电子身份的步骤很简单。新生可访问网站 <https://id.tsinghua.edu.cn>，点击“我是新生”按钮，输入网站要求的验证信息即可激活自己的账号（网站上有详细的流程说明）。



激活成功后，你即拥有了清华大学的电子身份，学生电子邮箱将在 10 分钟后自动生成，随后可以使用清华大学学生邮件系统 <https://mails.tsinghua.edu.cn>。学生电子邮箱地址格式：账号 @mails.tsinghua.edu.cn。

电子账号激活后，方可访问清华大学信息门户、网络学堂、图书馆等校内信息资源。

通过使用你的电子身份登录，你可以：

访问信息门户 (<https://info.tsinghua.edu.cn>)：可查阅学校的各类通知公告、新闻简报、宣传资料等，进行网上选课、成绩查询、教学评估等。校内外皆可访问，但必须拥有完整的电子身份才可登录访问。

访问网络学堂 (<https://learn.tsinghua.edu.cn>)：可在选课后，下载课件、提交作业、和授课教师讨论问题等。校内外皆可访问，但必须拥有完整的电子身份才可登录访问。

访问图书馆 (<https://lib.tsinghua.edu.cn>)：查阅书籍资料、查看自己的借阅情况等。校内外皆可访问，但必须拥有完整的电子身份才可登录访问。

使用清华大学邮箱：50GB 容量的电子邮箱，能够及时收到学校、院系、导师、课程教师等发送的重要通知，以及教学、科研等各类相关信息。这是清华大学唯一认可的邮箱。

使用清华大学校友邮箱：在开通学生电子邮箱的同时，也为你自动开通了校友电子邮件账户：账号 @mail.tsinghua.org.cn，此账号和清华大学邮件账号一致，清华大学校友电子邮件系统地址是：<https://mail.tsinghua.org.cn>。

使用清华大学校园网络：校园有线网络和校园无线网络 (SSID 为 Tsinghua 或以 Tsinghua- 开头) 需要使用账号登录。每位同学每个月拥有 50GB 的免费流量（不区分有线流量和无线流量），超出部分 1 元 /GB。

使用清华大学云盘 (<https://cloud.tsinghua.edu.cn>)：清华大学云盘是学校向在校师生提供用于工作和学习目的的数据存储、同步、管理和分享等功能的在线服务。每位在校师生用户可以拥有 1T 云存储空间。

使用清华大学信息服务企业微信号：清华大学企业微信号是面向校内师生提供的信息资源移动端的办公入口，集成了部分校级应用系统，校内师生认证后，可以通过微信便利地使用集成的应用系统，接收相关系统推送的各类通知及消息。在电子身份服务系统 (<https://id.tsinghua.edu.cn>) 绑定手机号后，扫描下面的“清华大学信息服务”二维码关注即可。

你还可以使用很多很多的清华大学校内信息资源，就等着你慢慢去发现吧。

注意事项

特别提示

新生在正式报到之后，才能激活电子身份，并开通邮箱。电子账号激活后，方可访问清华大学信息门户、网络学堂、图书馆等校内信息资源。

修改密码：登录 <https://info.tsinghua.edu.cn> 清华大学信息门户，点击页面右上角“设置→修改密码”菜单，或直接登录进入 <https://id.tsinghua.edu.cn> 系统即可修改密码，密码修改成功后，清华大学电子邮箱需要十几分钟的密码同步，其他系统立即生效。

绑定手机号：在 <https://id.tsinghua.edu.cn> 系统中，需绑定一个手机号码，才能关注企业微信号；也便于在忘记密码时，可以自助重置密码。

关注企业微信号：如果绑定的手机号与所使用微信绑定的手机号一致，可以直接完成关注；如果绑定的手机号与所使用微信绑定的手机号不一致，需要按照提示进行身份认证。

人工重置密码：持本人学生证到师生综合服务大厅（中央主楼北侧）D1 窗口办理重置。

如果在使用过程中遇到问题，请与信息化技术中心咨询解决，联系方式如下：

办公地点：师生综合服务大厅（中央主楼北侧）D1 窗口

办公时间：工作日 8:00 ~ 12:00, 13:00 ~ 17:00

服务电话：010-62784859

服务邮箱：its@tsinghua.edu.cn

服务网站：<https://its.tsinghua.edu.cn>



清华大学新生电子身份系统



清华大学信息服务

清华大学信息化工作办公室

清华大学信息化技术中心

二〇二六年七月



应征入伍政策介绍

大学的另一种打开方式

1. 报名对象

男兵应征报名对象：高中（含中专、职高、技校）毕业生及以上文化程度的青年（含高校在校生），年满 18 至 22 周岁（2004 年 1 月 1 日—2008 年 12 月 31 日出生）；普通高等学校本专科毕业生、上半年符合毕业条件的毕业班学生， 年满 18 至 24 周岁；研究生毕业生及在校生放宽至 26 周岁；初中毕业文化程度男青年， 年满 18 至 20 周岁。

女兵应征报名对象：普通高中应届毕业生、普通高等学校和科研机构全日制应届毕业生及在校生， 年满 18 至 22 周岁（2004 年 1 月 1 日—2008 年 12 月 31 日出生）， 全日制研究生应届毕业生及在校生放宽至 26 周岁。

2. 报名时间

下半年应征报名时间：2026 年 7 月 1 日 至 2026 年 8 月 10 日 24 时。

3. 优待政策

(1) 返校升学

应征入伍的学生，学校保留其学籍或入学资格至退伍后两年。退伍复学后， 如需进行专业调整并符合学校转专业条件的， 予以优先考虑并在复学时办理。

应届毕业生应征入伍服义务兵役退役后、在校生（含新生）应征入伍服义务兵役退役完成本科学业后， 3 年内参加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时初试总分加 10 分，同等条件下优先录取；对服役期间获得三等战功、二等功以上奖励或者二级以上表彰的退役人员，符合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报考条件的退役人员， 可申请免初试攻读硕士研究生。

(2) 北京落户

非京籍退役大学生士兵，复学后完成学业并且被本市用人单位接收的，可办理进京落户手续。

(3) 工作经历

服现役经历视为基层工作经历，在公务员考录和企事业单位招聘工作人员时算工龄。

(4) 定向招聘

公务员考录、事业单位、国有企业、非公经济组织招聘，数量分别不低于当年列入人员范围退役大学生士兵人数的 10%、15%、15% 和 10%。

(5) 经济补助

两年义务兵期间，经济补助包括国家补偿学费、义务兵优抚金、自主就业经济补助、部队津贴和退役金等，且每年定期增长。

4. 报名条件

(1) 年龄条件

男生	18 ~ 22 周岁（2004 年 1 月 1 日至 2008 年 12 月 31 日期间出生），本科应届毕业生可放宽至 24 周岁。全日制研究生应届毕业生及在校生可放宽至 26 周岁。
女生	18 ~ 22 周岁（2004 年 1 月 1 日至 2008 年 12 月 31 日期间出生），本科应届毕业生可放宽至 23 周岁。全日制研究生应届毕业生及在校生可放宽至 26 周岁。

(2) 身体条件

身高	男青年不低于 160cm，女青年不低于 158cm，条件兵另行规定。
体重	符合下列条件且空腹血糖 < 7.0mmol/L 的，合格。
男性	17.5≤BMI < 30，其中：17.5≤ 男性身体条件兵 BMI < 27；
女性	17≤BMI < 24。BMI≥28 须加查血液糖化血红蛋白检查项目，糖化血红蛋白百分比 < 6.5%，合格。
视力	任何一眼裸眼视力低于 4.5,不合格。屈光不正经准分子激光手术（不含有晶体眼人工晶体植入术等其他术式）后半年以上，无并发症，任何一眼裸眼视力达到 4.8，眼底检查正常，除潜艇人员、潜水员、空降兵外合格。条件兵另行规定。
文身	面颈部文身，着军队制式体能训练服其他裸露部位长径超过 3cm 的文身，其他部位长径超过 10cm 的文身，男性文眉、文眼线、文唇，女性文唇，不合格。
瘢痕体质	面颈部长径超过 3cm 或者影响功能的瘢痕，其他部位影响功能的瘢痕，不合格。
其他	手指、足趾残缺或畸形，足底弓完全消失的扁平足，重度皲裂症，不合格。 其他具体身体条件按照《应征公民体格检查标准》和有关规定执行。

5. 入伍咨询

线上咨询渠道：
董老师 010-62795532；付老师 010-62780740
线下咨询地点：
党委武装部，李兆基科技大楼 B428-1



清华国防
微信公众号

清华大学党委武装部
二〇二六年七月



关于校园交通出行的特别提示

为保障校园安全与秩序，根据学校相关管理规定，现作提示如下：

根据《清华大学消防安全管理规定》《清华大学学生公寓住宿管理办法》《清华大学教室管理规定》，学校禁止携带电动车电池进入学生公寓、教室、实验室、办公室、图书馆等消防安全重点部位、公共建筑，校园内非学校指定区域禁止停放电动车或为电动车充电以及存放电动车电池。

违规处理：

违反上述安全规定，将给予纪律处分。在学期间，须严格遵守相关要求，选择步行、自行车或校园巴士等校内出行方式，请勿在校内使用电动自行车。

清华大学保卫处
二〇二六年七月



学生公费医疗介绍

国家正式核准计划内招收的全日制本科生、研究生（不含委托培训、自费、干部专修科学生）和经批准因病休学一年保留学籍的学生可享受公费医疗待遇。

一、就医方面

1. 一般首诊在校医院，就医时请出示校园卡，缴费时实时结算，只需缴纳个人自费部分，无需再报销。
2. 因病情需转院时，由校医院医生开具电子转诊单转往上级医院。可转诊至北京大学第三医院（合同医院）、北京清华长庚医院、清华大学第一附属医院（北京华信医院）、清华大学玉泉医院（清华大学中西医结合医院）。在三家附属医院首次就医时需关联个人信息，就医时请出示校园卡，缴费时实时结算，只需缴纳个人自费部分，无需再报销。
3. 因专科疾病（如肿瘤、精神疾病等），经校医院诊断可转诊至对应专科医院。
4. 校医院转诊单自开具之日起一个月内有效，同一种病在转诊有效期内指定医院可多次就医，转诊单过期需重新办理。
5. 特殊情况需转往上述以外的医院，需由北京大学第三医院开具转诊单，转诊有效期内指定医院发生的医疗费可予报销。
6. 京内因急症不能赴指定医院就医，可就近选择一家医保定点医院急诊就医（限急诊本次）。
7. 寒暑假期间在京外突发急症，可在当地的医保定点医院急诊就医。
8. 因病休学期间（一年内），在校医院就医时请携带校园卡和休学证明，就医后只需缴纳个人自费部分，无需再报销；需转往京内其他医院就医的，请携带休学证明到校医院开具转诊单；需回居住地就医的，请到校医院医务科办理“北京市公费医疗享受人员异地就医审批单”。
9. 门诊取药不超过7日量，急诊取药不超过3日量，行动不便患者药量可放宽至14日量。

二、报销方面

（一）报销所需资料

1. 门诊医疗费报销需提供电子转诊单、医疗门诊收费票据、医疗保险专用处方底方、费用明细清单。急诊医疗费报销还需提供急诊诊断书（盖章）或急诊病历。
2. 住院医疗费报销需提供电子转诊单、诊断证明书（盖章）、

医疗住院收费票据、费用明细清单。急诊入院发生的住院费还需提供病历首页。

3. 因公出差或社会实践等在京外突发急症发生的急诊医疗费，需提供出差证明、实践证明等。

（二）报销方式

- 除实时结算报销外，公费医疗还有以下几种报销方式：
1. 快捷报销：该方式目前仅适用于在北医三院发生的门（急）诊费用，就医前请务必先签署知情授权书，就医后无需自行办理报销。线上签署路径：登录清华大学信息门户 info 网→财务→自助报账→北医三院（快捷报销）信息授权。
 2. 投递报销：该方式无需前往报销处排队报销，在线填写相关信息后，将打印的医疗费报销单和整理好的医疗费单据就近投递到校内自助投递机。线上办理路径：登录清华大学信息门户 info 网→财务→自助报账→医疗费报销。
 3. 预约报销：可通过微信公众号（清华后勤服务→微服务→报销预约）、电话（010-62793001）等方式进行预约报销。

（三）公费医疗报销时间及地点

周一至周五 上午 8:00 ~ 11:30、下午 1:00 ~ 4:00，周四下午不对外办公，寒暑假报销时间请以相关通知为准。报销地点在会计核算中心校医院财务室（校医院北楼三层）。

温馨提示

1. 未经转诊在校外医院发生的非急诊就医费用不予报销。
2. 校外就医时请勿出示社保卡（地方性医疗保障卡），如已使用社保卡（地方性医疗保障卡）结算医疗费，公费医疗将不再报销此笔费用。
3. 重复开药、提前取药、超量取药发生的医疗费均不予报销。
4. 医疗费报销款通过网银系统直接汇入学校发放的中国银行卡内。
5. 当年发生的医疗费，报销时间截至次年1月15日。
6. 咨询电话
会计核算中心 校医院财务室：
010-62772401（门诊报销）
010-62771966（住院报销）
清华大学医院 医务科：010-62785827
7. 欢迎同学们关注财务信息服务、清华大学医院、清华后勤服务等微信公众号。



财 务 信 息 服 务

清华大学校医院 清华大学财务处
二〇二六年七月



构建你的智能学伴“清小搭”

亲爱的同学：

祝贺你被清华大学录取，正式开启一段崭新的旅程！
在这里，除了收获知识、友情和成长，你还将拥有一位特别的伙伴——你的 AI 学伴“清小搭”。
在这里，AI 不只是实验室里的研究项目，更是每一位同学触手可及的日常工具。作为国内最早探索大模型校园应用的高校之一，学校为每位在校生打造专属的全功能智能体学伴，为学生的学习科研、发展支持、事务办理等方面提供全方位支持，实现全覆盖支持，全天候可用。旨在通过 AI 技术陪伴你成长、助力你突破，做你最可靠的学习生活搭子。

“清小搭”是什么？

“清小搭”是由清华大学团队研发、基于千亿级参数大模型构建的智能体平台与 AI 学伴，支持自然语言交互、个性化任务执行、插件调用与智能共创。
区别于传统的问答机器人，“清小搭”更像一个“理解你、陪伴你、帮助你学习成长”的 AI 伙伴，集智能问答、学习辅助、成长评测、智能共创于一体，你不仅可以像使用助手一样提问任务、获取建议，还可以创建属于自己的 AI 智能体，甚至参与构建“下一代校园 AI”，全面提升你的学习效率与校园体验。

“清小搭”能做什么？

全场景智能问答

“清小搭”已建成海量知识库，涵盖入学手续、校园生活、课程学习、科研探索、发展规划等内容，从“我该怎么选课？”“我该选择什么研究方向、选择哪个导师？”到“我应该如何规划职业方向？”无论你的问题有多细节或多宏观，“清小搭”都能快速响应、理解语境，给出个性化建议和可靠指引。

全方位智能伴学

提供课程答疑、文献分析、作业提示、PPT 协助、数据处理、智慧日历、考试准备等多种 AI 工具，覆盖从课堂到课后的全链路学习场景，助力你聚焦思考，高效行动，充分释放你的创造力。

全流程见证成长

“清小搭”可自动构建你的个人成长档案，记录你的学习成果、兴趣探索与项目经历，结合你的行为数据，动态构建你的专属成长画像，结合 AI 辅助你做出更清晰、更长远的学业与职业规划，助你在清华，成长为理想中的自己。

“清小搭”独特在何处？

权威可信的清华专属知识库

整合校内各职能部门、院系教师、公众号及文件等资源，覆盖入学流程、校园生活、学习科研、组织活动等清华场景，信息来源可靠、内容实时更新。

领先的大模型智能体底座

采用国内顶尖千亿级大模型，具备强大的理解、生成与推理能力，能够完成复杂任务、提供深度服务。

全新升级的智能体广场

“智能体广场”已汇聚超过 400 个由学生与教师共创的智能体，包括“微积分”“线性代数”“大学物理”等基础课程答疑智能体，涵盖学习助手、效率工具、快乐生活等多个领域，一键使用，即刻赋能。

完整的 AI 生态系统

从微信小程序到 Web 平台，从通用助手到专属智能体，从知识检索到智能体共创，从单人助手到“群聊协作”，“清小搭”正在构建一个可用、好用、能共创的校园 AI 平台。

“清小搭”如何使用？

8 月 1 日起，“清小搭”特别设置了“新生体验登录”，供同学们提前“尝鲜”。

登录方式：

1. 扫描右方“清小搭”微信小程序二维码或是在微信搜索“清小搭”，登录微信小程序端；
2. 打开浏览器，网址栏输入 www.xiaoda.tsinghua.edu.cn，登录 PC 网页端。

用户名：本人证件号（身份证 / 护照 / 港澳居民来往内地通行证 / 台湾居民来往大陆通行证）。

密码：Thu@2026+ 录取通知书编码后 6 位（示例：如果通知书编码为 1234567890，则密码为：Thu@2026567890。注意：密码区分大小写，不包含“+”符号，请直接拼接）。登录后即可开启你的专属 AI 之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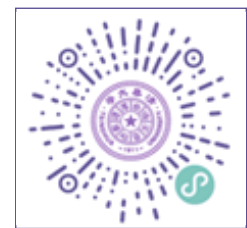
亲爱的同学，欢迎你一起参与“清小搭”的进化！

你们每一位都是“清小搭”的使用者，也是它的共创者。

如果你愿意提前参与测试、提交建议反馈，甚至和我们一起打造更好的功能，我们随时欢迎你加入！一起成为 AI 校园应用的先行者！

联系我们：

你可以点击“清小搭”小程序首页界面左上角“个人中心”进行“意见反馈”，还可以发邮件：support_xiaoda@mail.tsinghua.edu.cn，留下你的“姓名 + 院系 + 联系方式 + 个人需求”，后台会尽快处理并与你取得联系。



“清小搭”
注：
(报到当天，可通过校内统一身份认证直接登录)

清华大学 清小搭团队
二〇二六年七月



新生入学前置教育必修环节《大学如何学》

亲爱的同学：

祝贺你圆梦清华大学！你将开启一段全新的学习阶段，大学的学习节奏、课堂形式和思维方式都与高中有明显不同：更复杂的知识体系，更多元开放的讨论，以及对自我管理能力更高的要求。你好奇该如何更好地适应大学学习和生活吗？

学校为你量身定制了“新生启航指南”——《大学如何学》，作为新生入学教育的必修环节，它将帮助你顺利开启你的清华生活，找到属于自己的成长之路。

《大学如何学》能为你带来什么？

这门课专为清华新生量身打造，是一份系统全面的大学启航指南。课程涵盖初识清华、融入清华、学在清华、多元发展、积极心理、自律教育等主题内容，还有院系（书院）特色内容，你可结合自身需求和兴趣自主安排学习。从揭开大学神秘面纱到做好适应大学准备，从掌握自主学习原理到探索多元发展方向，从自律自强到追求卓越，这门课将帮助你搭建起适应清华学习生活的认知基础，帮助你更好绘制专属于自己的“大学成长路线图”。

借助 MAIC（Multi-Agent Interactive Classroom）一由清华大学自主研发的大规模因材施教智能课堂平台，AI 教师、AI 助教和 AI 同学将陪伴你展开真实而持续的互动，引导你在“学—问—答—思”的循环中主动学习、深入理解。这不仅是一段有趣的 AI 素养提升之旅，更是一场自我角色转变的关键旅程，帮助你从“高中学习者”顺利转变为“大学自主学习者”，为未来大学的探索之路打下坚实基础。

《大学如何学》能为你的亲友带来什么？

课程专开一讲亲友课，以适应大学生成长变化及亲子关系变化为主线，讲授常见困惑与支持资源。请邀请你的亲友们一起观看学习亲友课，有助于他们与你在大学旅程上同行相伴，理解、见证并欣赏你精彩的成长之旅。

如何开启《大学如何学》？

学习时间：8月1日 20:00—9月13日 24:00 期间可随时登录自由学，请在规定时间内完

成必修学习要求。

登录地址：<https://www.maic.tsinghua.edu.cn>

登录方式：在首页选择“新生登录”入口

账号信息：

用户名：本人证件号（身份证/护照/港澳居民来往内地通行证/台湾居民来往大陆通行证）

密 码：Thu@2026 + 录取通知书编码后 6 位

（示例：如果通知书编码为 1234567890，则密码为：Thu@2026567890。注意：密码区分大小写，不包含“+”符号，请直接拼接。）



MAIC 平台



乐 学



推荐电脑端学习，也可扫二维码进入平台。成功登录后，你将自动进入《大学如何学》课程首页。课程第一讲将为你详细介绍本课程的内容和要求，你也可关注“乐学”公众号查看相关推送。

如何反馈使用体验与优化建议？

在学习过程中，如果你对课程内容或平台功能有任何意见或建议，欢迎直接点击课堂页面左下角的“反馈”按钮，提交你对课程和平台的建议。如有其他疑问，可发送邮件至 learning@tsinghua.edu.cn。

希望《大学如何学》能助力你在清华顺利起步，进阶成长！

清华大学《大学如何学》课程团队

二〇二六年七月

附件 1



清华大学学生公寓住宿申请

本人为具有清华大学学籍的全日制在校学生，按照《清华大学学生公寓住宿管理办法》中的相关规定，申请在清华大学学生公寓住宿，请学校批准。

清华大学学生纪律处分管理规定实施细则（摘录）

第四条 违反学校安全管理相关规定，给予警告以上处分。

第三十五条 违反学生公寓住宿管理有关规定的，视情节给予相应处分如下：

- （一）在宿舍内容留异性过夜的，给予严重警告或记过处分；其中宿舍内有他人在场的，给予留校察看以上处分；
- （二）在异性宿舍内滞留过夜的，给予警告或严重警告处分；其中宿舍内有他人在场的，给予记过以上处分；
- （三）未经批准在宿舍内容留无住宿资格同性人员过夜的，给予警告以上、记过以下处分；
- （四）未经批准在宿舍内容留本校同性同学过夜，不听劝阻的，给予警告处分；
- （五）私拉电线用电、私自使用公共电源或者使用违章电器的，给予警告处分；其中因私拉电线或者使用违章电器、使用明火、吸烟等导致火情的，给予严重警告以上处分。

清华大学学生公寓住宿管理办法（摘录）

第十二条 住宿学生毕业、住宿协议到期、退学、离校六个月以上的，应当及时办理退宿手续，并自退宿手续办结之日起七日内搬离宿舍。未按期搬离宿舍的，由学生工作部门、所在院系、保卫部门、学生社区管理服务中心依法依规依约相应进行处理。

第十九条 住宿学生不得挪用、损坏或者在非紧急情况下动用消防设备设施，不得堵塞消防车通道、疏散通道，不得触碰或遮挡火灾探测器、消防喷淋等。

第二十条 学生公寓内禁火禁烟，禁止使用蜡烛、火蚊香、艾灸等明火或焚烧物品，禁止吸烟。

第二十一条 学生公寓严禁以下违章电器：

- （一）热得快、电炉、电热毯、电热水器、取暖器等电热设备以及无自动断电保护装置的电器；
- （二）额定功率超过 1000W 的电器；
- （三）电饭锅、电磁炉、烤箱、电热锅、电饼铛等炊事用电器；
- （四）无国家级安全认证的电器；
- （五）其他存在安全隐患的电器。

第二十二条 学生公寓禁止携带电动车电池进入，禁止停放电动车或为电动车充电以及存放电动车电池。

前款所称电动车，是指电动自行车、电动摩托车、电动三轮车、电动平衡车等有消防安全隐患的电池为动力的代步工具。

第二十三条 学生公寓不得私拉电线、私自使用公共电源。

第三十条 学生公寓来访管理

（一）学生公寓的接待来访时间为：男生公寓 8:00～23:00，女本科生公寓 8:00～22:00，女研究生公寓 8:00～23:00，国际学生公寓 8:00～23:00。不得在非接待来访时间接待他人。住宿学生因违反本办法相关规定导致他人在非接待来访时间停留在公寓楼内的，不超过一小时的视为短暂容留，超过一小时的视为容留过夜。

（二）住宿学生不得在学生公寓其他房间留宿，在非接待来访时间内留宿不超过一小时的视为短暂滞留，超过一小时的视为滞留过夜。

（三）住宿学生接待来访期间，对来访人员扰乱住宿管理秩序等不当行为应当及时制止，必要时及时报告住宿公寓办公室。

（四）住宿学生离开学生公寓时应当将所接待的来访人员带离公寓。

第三十九条 住宿学生违反本办法相关规定的，学校视情节轻重给予书面警示、通报批评直至纪律处分。

住宿学生违规行为的处理由学生公寓管理委员会研究决定。

第四十条 住宿学生有以下违反本办法相关规定行为的，给予书面警示处理：

- （一）私借宿舍房间钥匙、门禁卡、房卡等但尚未造成不良后果；
- （二）私自移动、搬出家具导致宿舍室内布局改变；

- (三) 私自 在宿舍内调换床位或者占用他人床位、空床位导致他人无法正常入住;
- (四) 办理宿舍调整等手续后, 未在规定时间内搬清个人物品导致他人无法正常入住;
- (五) 未按照指定区域停放自行车等交通工具;
- (六) 借用公用物品未及时归还或者丢失;
- (七) 非紧急情况下进入天台、弱电间等学生公寓限制区域;
- (八) 在门厅、走廊、疏散通道、宿舍等场所堆放自行车、丢弃杂物;
- (九) 计算机、手机等播放音量过大或者大声喧哗、唱歌、嬉闹等影响他人学习和休息;
- (十) 私自 在学生公寓及周边张贴、散发宣传品等;
- (十一) 不及时清理导致宿舍脏、乱、差;
- (十二) 未及时关闭电器等造成安全隐患但尚未造成不良后果;
- (十三) 其他违反本办法相关规定但尚未造成不良后果的行为。

第四十一条 住宿学生有以下违反本办法相关规定行为的, 给予通报批评处理:

- (一) 转让、出租出借学生公寓宿舍房间床位等;
- (二) 在学生公寓内短暂容留他人或者短暂滞留;
- (三) 拒绝出示个人身份证明或者未经被访人允许强行进入学生公寓;
- (四) 阻挠宿舍卫生、用电安全、住宿秩序等检查;
- (五) 私自 在学生公寓及周边悬挂条幅等宣传品;
- (六) 对宿舍及公共空间进行装饰导致不能恢复原貌;
- (七) 对家具、设备设施进行装饰或者改装导致不能恢复原貌;
- (八) 私自调换宿舍;
- (九) 私自更换门锁或者私借宿舍房间钥匙、门禁卡、房卡造成不良后果;
- (十) 带入、饲养影响公共秩序或者他人身心健康的动物;
- (十一) 随意动用消防设备设施器材;
- (十二) 使用明火但未导致火情;
- (十三) 故意放任陌生人进入学生公寓但未造成不良后果;
- (十四) 未经批准在本校同性同学宿舍内滞留过夜, 不听劝阻;
- (十五) 在学生公寓内从事租赁、修理、销售等经营活动;
- (十六) 向学生公寓外投掷物品、吐痰等不文明行为;
- (十七) 在学生公寓内吸烟;
- (十八) 在禁行禁停区域行驶和停放电动车;
- (十九) 不及时打扫宿舍卫生, 一学期内个人单次卫生成绩三次以上不合格;
- (二十) 住宿国际学生未及时办理临时住宿登记;
- (二十一) 其他造成学生公寓公共秩序破坏、设备设施损坏或者环境卫生污染等但尚不足给予纪律处分的行为。

第四十二条 住宿学生一学年内曾两次因违反本办法相关规定受到处理, 再次违反本办法相关规定的, 给予通报批评直至纪律处分。

第四十三条 住宿学生违反本办法相关规定情节严重的, 按照《清华大学学生纪律处分管理规定》等的相关规定给予相应的纪律处分。

本人已经认真学习《清华大学学生公寓住宿管理办法》全文, 并知晓其内容。本人承诺遵守学校相关规定, 每学期按时缴纳住宿费, **根据学校学生住宿规划及住宿安排, 自觉配合宿舍搬家调整等工作**。主动配合学校学生公寓部门宿舍安全卫生秩序检查工作, 配合学校绿色校园建设, 做好垃圾分类, 不在学生区行驶、停放电动自行车, 不携带电动车电池入楼。如未履行承诺, 承担相应责任。

申请人: 日 期: 年 月 日

注: 请学生本人用黑色钢笔 (或签字笔) 填写, 并在办理入住手续时上交住宿公寓管理人员。经学校审核同意后, 签订《清华大学学生公寓住宿协议》。

附件 2 表格无需提交纸质版, 请在“新生家庭经济状况申报系统”填写, 以下表格为样例。如有特殊情况, 也可填写纸质版家庭经济情况调查表, 报到时交给院系学生事务工作助理老师。

清华大学 2026 级本科新生家庭经济情况调查表

亲爱的同学:

祝贺你即将步入美丽的清华园, 开始崭新的大学生活!

为了给各位同学今后的生活和学习创造更好的条件, 学校需要对每位同学的家庭经济状况进行调查。

学校承诺: 学校将对以下信息严格保密!

第一部分: 个人基本情况

学生姓名: _____	民族: _____	宗教信仰: ☐ 是 ☐ 否 (划√)
身份证号: _____	录取院系: _____	
电子邮箱: _____	手机号码 (用于入学报到时联络): _____	

第二部分: 家庭基本情况

户籍类别: ☐ 农业 ☐ 非农 (划√)	家庭所在地区: _____省_____市_____县 (区)
详细地址: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注: 家庭所在地如为城市, 详细地址应具体到街道门牌号; 家庭所在地如为农村, 应具体到村小组。以便于后续文件邮寄。

家庭成员姓名	称谓	年龄	单位	职务/工作	联系电话	年收入 (元)	
							紧急联系人 1
							紧急联系人 2

注: 家庭成员为长期共同生活且互有抚养、扶养义务, 不含学生本人。如父母、教育阶段亲兄弟姐妹、家庭长期共同生活的祖父母、外祖父母等。单位可根据实际情况填写工作单位、个体户、失业、下岗、在家务农等。

特殊群体类型:

脱贫家庭学生: ☐ 是 ☐ 否	防止返贫致贫家庭学生: ☐ 是 ☐ 否	低保家庭学生: ☐ 是 ☐ 否
低保边缘家庭学生: ☐ 是 ☐ 否	特困救助供养学生: ☐ 是 ☐ 否	刚性支出困难家庭学生: ☐ 是 ☐ 否
其他低收入家庭学生: ☐ 是 ☐ 否	孤儿: ☐ 是 ☐ 否	事实无人抚养儿童: ☐ 是 ☐ 否
残疾学生: ☐ 是 ☐ 否	残疾人子女: ☐ 是 ☐ 否	烈士子女: ☐ 是 ☐ 否

家庭经济情况简述: (50-500 字, 内容包括父母工作收入、收入的主要来源及家庭各项支出、家庭负债情况等。此部分将录入学校信息管理系统, 请务必认真填写):

学校有完善的资助体系, 所有家庭经济困难的同学都会受到资助。

如果你的家庭经济情况无法负担求学费用, 可继续填写背面的申请, 以获得学校完备的经济资助。

如果不需要申请经济资助, 本调查表到此结束, 感谢你的配合! 祝你学业顺利!

第三部分：家庭经济情况

1.家庭成员基本情况

家庭总人数：_____人 家庭其他在读大学生人数：_____人（不包括学生本人）

2.家庭收入情况（以下各项如没有请填写“无”）

工薪收入（包含打工等收入）：

家庭成员年工资总和 **A1**：_____（元/年）（包含工资、奖金、退休金、养老金等）

家庭个体经营总收入 **A2**：_____（元/年）（包含个体手工业、商业买卖等）

农业收入：

家庭农业年净收入 **A3**：_____（元/年）（扣除化肥、农药、种子等支出）

家庭副业年净收入 **A4**：_____（元/年）（包含渔业、畜牧业、林业等）

其他收入：家庭其他收入 **A5**：_____（元/年）

合计：家庭年总收入 **A=A1+ A2+ A3+ A4+ A5** 为_____（元/年）

3.家庭资产情况

家庭当前可支配资产金额：_____（元）（包含银行存款、基金、股票、证券等）

家庭住房情况：☐城镇商品房 ☐农村自建房 ☐无房 ☐其他

家庭当前负债金额：_____（元）（不包含因改善住房条件的负债，非不可抗力因素除外）

负债原因：_____

4.家庭当年重大支出情况

不包括清华学生本人，家庭其他成员当年教育支出情况（不包含九年义务教育阶段）

姓名	称谓	就读学校/年级	学费和住宿费（元/年）B1

不包括清华学生本人，家庭其他成员因患病当年医疗支出情况

姓名	称谓	所患疾病	公费医疗或保险当年可报销费用（元/年）	家庭当年自费负担的医疗费（元/年）B2

不包括清华学生本人，家庭其他成员（除教育支出和患病支出外）当年其他必要重大支出情况

姓名	称谓	其他必要重大支出原因	其他必要重大支出金额（元/年）B3

合计：其他家庭成员重大支出 **B= B1+ B2+ B3** 为 _____（元/年）

5.本人受社会资助情况

资助单位或个人	年资助金额（元/年）	承诺资助年数（年）
本人在考入清华大学后已收到的各类奖金、助学金和捐款等资助总额：_____（元）		

第四部分：经济资助申请

1.是否申请新生来校报到交通费用 ☐是 ☐否

☐是：申请金额_____（元） 本人到校时间：_____月_____日_____时（24时）

注：2026 级本科新生可申请来校报到交通费用，学校将根据考生生源地距京距离给予相应的交通费用支持，一般按照火车硬卧标准费用为学生本人发放来校路费。

2.是否申请新生生活费困难补助 ☐是 ☐否

注：学校资助将于 11 月底发放，如有需要，请申请来校后前两个月的基本生活费困难补助。

3.是否已办理生源地国家助学贷款（是/否）

☐是：贷款银行_____贷款金额_____（元）贷款受理证明回执校验码_____（6 位数字）

☐否：☐不需要

☐不了解贷款政策但存在缴费困难，可在报到现场“绿色通道”窗口申请临时借款，不带 1 分钱即可完成报到手续。

4.个人承诺：

请亲手抄写“本人承诺以上所填写资料真实准确，如有虚假或隐瞒，愿承担相应责任。”

学生本人(或监护人)签字：

附件 3

清华大学新生奖励金申请通知

各位新生：

祝贺你来到清华园。为了鼓励新生勤奋学习,全面发展,我校设立新生奖励金,并面向所有新生开放申请。

新生奖励金分为两种类型：类型一旨在奖励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且在中学阶段表现优异的新生，类型二旨在奖励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且具备自强精神的新生。新生奖励金经由本人申请，招生办公室统筹评定，由学生部分年度代为发放。

新生奖励金自第二年起每年均需进行复审，学生必须符合学校当年规定的奖助学金申请基本条件才能通过复审。获得奖励金的学生在第二年后还有资格申请学校综合奖学金或者单项奖学金，奖励金与奖学金遵循统筹发放和最高限额原则。

新生本人可于 8 月 1 日至 9 月 1 日期间登录清华大学本科招生网（https://admission.join-tsinghua.edu.cn），进入 2026 新生奖励金申请页面，填写填报相应信息进行申请。招生办公室将于 11 月底前在系统内公布新生奖励金评定结果，首年度奖励金预计将于次年 1 月、4 月分批发放。

咨询电话：010-62770334

清华大学招生办公室

二〇二六年七月



扫一扫，
与清华早些遇见！

清华大学招生办公室

 | 通讯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清华大学招生办公室

 | 咨询电话

010-62770334 010-62782051

 | 图文传真

010-62782061

 | 电子邮箱

zsb@tsinghua.edu.cn

 | 网址

<http://join-tsinghua.edu.cn>

 | 官方微信

清华招生